

陝西教育之

過去與今後

王世杰題

陝西教育之

過去與今後

王世杰題

陝西教育之過去與今後

周學昌

緒言

陝省教育過去以地方災患頻仍，盜匪蠭起，一切設施，多未能收預期之效果，然卒賴地方人生之掖助與夫教育同人之努力，使此三年來之陝西教育，能由筭路籃縷之狀態，而呈發榮滋長之氣象，雖不能謂爲成績如何顯著，而全部機能，已日在改進之中矣。此種改進之事實，雖迭見於報章及本廳各種刊物，然零星散漫，缺乏系統，不能爲綜合之觀察，現值西北協會年會之期，特將陝省教育最近三年中之設施更革擇其犖犖大者，綜述數事，亦正所以鑒往知來之意也，惟在敘述之前，有必須先行聲明者；陝西教育現既已呈發榮滋長之氣象，則年來各項教育設施更革之重要史料，自屬不少，若於本文內一一數陳，則長篇累牘，不免費

辭，故甯闕而不提，以免瑣屑枝節之弊。茲將本廳全部工作，分爲教育行政，教育經費，中等教育，初等教育，社會教育，教育研究與進修六項，依次述之如次：

一 教育行政

(一) 改進地方行政

本省過去因災荒影響，經費拮据，不得已將各縣教育局擇其事務最繁者，酌留長安等十縣外，其餘教育局均併科辦理。嗣以工作停滯，復擇其事務較繁之白水等四十五縣，各置教育助理員，餘則乃由縣科兼辦。其間雖訂有考成辦法，而施行以來，成效甚少。二十三年歲時轉豐，卽擇要恢復，茲已呈准恢復教育局者，有藍田蒲城二縣，增設教育助理員者，有扶風等六縣，并規定局費最近預算標準，用杜濫支，如此在民衆增加負擔有限，而於行政效能之增進則甚大。二十四年度起，更開地方教育行政人員訓練班兩班，附屬於小學教師訓練所，調各縣現任教育行政人員來省受訓，半年畢業，以期養成

健全之地方教育行政人材，而爲整頓地方教育之準備。

(二) 厲行視察指導

教育視導工作乃爲考核各地教育實際狀況，並根據報告，而謀改善，爲教育行政之核心，本廳每於學期之始，均分派督學及小學教育指導員，前往各縣校實地視導，其有設施不合法，教訓不良者，則隨時糾正，至糾紛較多或辦理特差之縣分，則由本廳派員常川駐縣，加以整理，每次視察前，均由廳召集督學會議，討論視察綱目，其關於地方教育者，如地方教育經費現狀及擴充計劃，師資狀況及培養師資之設施，教育行政人員努力程度，短期義務教育進行情形，改良私塾實施辦法，地方教育改進計劃實施狀況，公私立學校及鄉師情形，注意生產的職業教育，及注重民族訓練的救國教育等項，其關於學校教育者，如校務組織，經費支配，學級考勤，物質設備，作息時間，課程進度，教本選用，教學效率，作業批改，教師進修，訓育實施，童訓或軍訓情形，

課外活動，學校衛生，實習辦法，職業指導及兼辦社教狀況等項。製訂標準詳審考核，將來根據視察結果，繕具報告書，并敷陳建議，由廳令飭各縣校改進，故年來各項教育之能稍規起色者，得力於視導工作頗多焉。

(三) 召集教育會議

本省爲求教育設施增進效率，曾召集會議三次

，茲分別略述如次：

(甲) 師範校長會議

本省中學師範合設，行之已久，利少弊多，自二十一年度起，各師範之中學班逐年結束，視其環境之需要，改辦簡易或鄉村師範，惟師範學生大多家庭清寒，以畢業後服務爲天職，於其待遇及生活，自不得不研究改善，以廣師資造就，師範生之責任重大，對其進修及管訓，自不得不詳事規劃，俾便積極領導，爰於本年六月終召集省立各師範學校校長，舉行會議，出席師範校長凡六人，正式會議四次，通過要案如：(一)擬定師範學校訓育實

施方案；(二)擬訂師範學校教務訓練大綱；(三)注意勞作教學；(四)按照地方實際情形，酌以勞作代課外運動；(五)爲增進教育效率，注意學生自修，促進學生成績，教學課程採取複節制；(六)根據學生每學期體格檢查表分定組別，練習田徑賽球類……按其標準以作體育成績考核之主要部分；(七)厲行平時成績考查辦法，(八)簡師鄉師應注重語文及鄉土教育；(九)高級師範須厲行軍訓，簡師鄉師須厲行童子軍訓練等件，均已令飭實行，並由廳派員視察，以觀成效。

(乙)社教討論會議

本省社會教育事業，向本落後，本廳爲謀其工作積極推進計，曾於二十四年一月召集本廳各科長，全體督學，編審，主任，西安省立中等學校校長及省立社教機關負責人，舉行社會教育討論會，關於現有社教機關之充實，中小學之兼辦社教，籌備農村教育實驗區等事項，討論至詳，且有「依照本省實際情形確定社教實施原則」一案，尤關重要，茲錄之如次；

(一)社教實施應以淺近生產知能之傳授，日常衛生之講求，及團體精神之訓練，爲達到復興民族之目的；(二)充實並增設社教機關；深入鄉村，(三)訓練吃苦耐勞的社教人材；(四)竭人力，省財力，以本縣的錢，辦本縣的事；(五)輔導民衆活動，促成民衆自動；(六)予民衆享受教育的權利，以期民衆多盡復興民族的義務；(七)全體動員，以能教不能，循班教授，以先學教後學，當即錄案令飭西安民校管理處省立各社教機關及各縣。

(丙)地方教育行政會議

本廳爲考詢各縣地方教育實際狀況，並討論改進辦法，及輔導各縣教育行政人員進修起見，特呈准省府于本年八月十日起至十七日止，舉行二十五年度全省地方教育行政會議，本會議之任務有四，(一)報告各縣教育狀況；(二)討論議案；(三)舉行學術講演(四)；擬具各縣本年度行政計劃。會議中分組審查各項提案，計分教育行政，教育經費，學校教育，

社會教育，及義務教育等五組，審查提案之標準六項如下：（一）須具有普遍性，（二）須切實而有可能性，（三）案僅有理由而無辦法者，視其有無討論價值，酌定去留，加以整理，（四）凡個別問題，人事糾紛及局部事實，概不提出，（五）凡與法令牴觸者，概不提出，（六）關於提案歸併，以摘出充分理由辦法周詳者爲主案，其餘摘要歸併。學術講演之科目及範圍，有下列數種：（一）地方教育行政組織及效率增進問題，（二）地方教育經費之籌劃，保管，支配，及稽核問題，（三）鄉村教育視導問題，（四）義務教育實施問題，（五）社會教育推進問題，（六）保學設施問題，（七）私塾改良問題，（八）公民訓練問題。各縣會員所擬行政計劃，內容分教育行政，教育經費，學校教育（中小學及義教）及社會教育四方面條述，并力求與地方實際情況相符合。此次會議計報到者七十一縣，每縣一人，議決案百餘起，於酷暑炎熱中而邊遠縣份及地方不靖之區域，亦能如期趕派代表與會

，會場討論熱烈，聽講悉心，景象之佳，可謂從來教育工作人員少有之盛會也。

(四)獎助國內外留學生

查本省國內外留學生之選送，民元前

爲數甚少，民二始考送留日公費生一百餘人，嗣後再未大批選送，卽前送出之學生，亦多因參加革命工作，半途返國，至民二十年始正式訂定留日學生序補公費及補助費規程及留學歐美公費生考補及管理規程，留學歐美自費生補費及管理規程三種，惟因教費拮据，自第一次考送留美學生二名後，未再選送，其在歐洲各國，只有補助費生五名，自費生六名，在美除公費生二名外，只有補助費生一名，由國立清華大學派送公費生二名，在日本則有遞補官費生五名，自費生六名，庚款補助費生一名，其未經登記或無案可稽者，雖不止此數，然爲數亦恐甚少。現本廳按諸本省需要，決於本年考送國外留學生八名，以培植高級專門人材，計美國採研(石油)棉業各一名，德國電氣化學，英國紡織工業，法國物理各一名，

日本教育行政，醫科及畜牧各一名，一切考試手續，均按教部核定之章程辦理，以昭鄭重。至國內留學生，因陝省向無專門以上學校之設立，中等學校畢業生均須在省外升學，故國內各省陝籍留學生，爲數甚多，過去雖設有留學生津貼，係逐年遞補，但因政局之變更，教費之困難，形同虛設，且欠公允，自二十二年訂定考補省外專科以上學校公費生規程後，並考送國內官費留學生三名，選補金陵大學公費生二十餘名，至其他各省各大學陝籍肄業生，則訂有獎學金及參觀實習規程，視其各學期成績優劣，發給獎金，以資鼓勵，自實行以來，頗著成效。刻值開發西北之際，各種實科人材，實甚需要，此後對國內外留學生之獎勵，擬加限制，一以實科爲主，否則必需以家庭清苦成績優異者爲準。

(五) 豁免中小學學雜費

本廳以省立各中小學，徵收學生費用，不合規定，且各校學生，多屬農家子弟，本極清寒，爲實現教育機會均等之原

則，於二十二年度開始之時，即嚴令各校不得徵收學生費用，如有特殊情形者，須即日聲覆，以憑核奪。且以本省農村經濟破產，農家子弟，多不能就學，良材美質，未能深造，亦屬極大缺憾。更爲謀清寒學生深造，通飭各縣分別擬製省內外學生獎助規程，規定名額對清寒子弟之升學而成績優良者，即由各該教育事業費項下，予以獎助，俾便深造而資鼓勵。

(六)救濟匪區家屬學生

年來匪共猖獗，陝南北受害尤甚，省

內外中等以上學校之學生，不幸家陷匪區，或遭匪綁劫者，其學費供給，即頓時斷絕，以致輟學飄流，或甚誤入歧途，影響實大，本廳乃擬定救濟辦法九條，凡合于救濟條件之學生，經原校校長查實并原籍縣長證明者，均按本省供給師範生膳費辦法，給予伙食費，至畢業爲止，此案已奉令核准施行，此于救濟青年，維繫人心，實有大效。

二 教育經費

(一) 增加省教育經費

經費爲事業之母，欲謀事業之發展，必先求經費之充裕穩定。陝西教育經費，過去因在災荒期間，收入銳減，拮据異常。二十一年度教育經費僅定爲七十三萬，二十二年度即增至八十七萬，二十三年度更增至一百二十萬，雖逐年略有增加，但僅足維持現狀，對於新業建設，尙不能有多大發展。至二十四年度荒象已逝，民困漸蘇，教育事業，自應竭力擴充，以奠國本。故一再咨呈商請，本年度省教育經費，始增至一百六十六萬，較諸上年度多百分之三十八，本年度更增至三百三十五萬，經費增加後，乃以一部分充實現有各校館，一部分作擴展新事業之用。於是垂危之省教事，得慶新生，前途發展，當不難日漸起色矣。

(二)整頓縣教育經費

陝西各縣教育經費，向極紛亂，有縣欸，區欸，或鄉鎮村坊欸之別，不易調查統計，固爲各地之特殊原因，卽純粹縣欸，或隱匿不肯實報，或誇大設計，漫列支出，更有來源不甚正當，今有昔無者，以故歷年調查，頗難憑據。總計各縣教育經費之來源，大約不外下列各種：

一，雜稅四成，二，學校征課，三，基金生息，四，稅捐附加，五，田賦附加，六，公營收入，其臨時撥付，或過去不正當之捐派，則不列入。

就上列數項收入，各縣歷年教育經費實支數目之可考據者，由省財政委員會規定，二十二年關中區各縣教育經費，最高預算額爲長安縣，年支六萬八千五百八十四元，最低預算額爲平民縣，年僅一千元，榆林區各縣教育經費最高預算額爲定邊縣，年支一萬一千三百六十三元，最低爲甘泉縣，年僅七百五十八元。此固由各縣文化情形不能一致，而教育經費因亦懸殊，然最多之縣分，其爲數亦不過東南

各省每縣五六分之一，實足代表災荒未復經濟破產之特徵，若不設法整頓，其何以發展事業？至整頓之法，首以籌措基金，清理學產開其源，剔除積弊，緊縮開支節其流。而籌措基金，必須預計適合數量，與規訂顯明標準，分期辦理，持久不懈而後可。夫各縣籌措教育經費，應以學齡兒童爲對象，本屬通則。根據統計結果，本省學齡兒童，平均每縣約占全人口十分之一。全省共計九百萬人口，以此兩點爲根據，訂定各縣按人口比例分年籌措縣教育經費辦法，限期完成最高額數，以謀教育經費根本之整理，樹義務教育一貫之基礎。至清理學產，亦屬開源之要道。本省自二十二年厲行減政裁局併科以來，所有學產，均併入縣科或財局辦理，由縣政府核發支出專款學產界限，已完全消滅，挪移漏減諸弊，在所難免。爲杜漸防微計，曾實行調查固有專款；其基金產業究有若干？增加之教費究指何項？及其實際收支若何？有無漏匿，製表飭填，派員監視，以憑確定來源，藉免挪

移推諉，更可明瞭各縣教育款產實況，而資澈底之清理，一年以來，紊亂疲敝之地方教育，因得漸昭蘇。現在各縣經費，大半已籌足相當成數，按月發放，如長安、藍田、渭南、涇陽、南鄭、華縣等縣，且能節餘存款，擴充新興事業，殊爲年來所罕見。惟經費雖趨穩定，若不嚴密管理，認真考核，仍不足以防除浮濫而持久遠。故又訂定整頓各縣教育經費辦法，以緊縮開支；頒布各縣教育經費稽核委員會規程，以剔除積弊，而求各縣教育經費之基礎鞏固與使用公開。凡此種種，總期在開源節流綜名核實之計政下，使各縣教育經費能日上軌道，發揮最高效率耳。

(三) 確定省立校館預算標準

查省立各校館應於每年度開始，將該全年一切事業之所需編製預算；其有新增事業，並須擬具事業計劃書，預先一併呈廳審查核定，轉請施行，歷辦有案。惟各校館所在地情況不同，而學校自身計劃，根本之張弛亦異，故其預編之預算亦不一致，若不規訂標準，則各行其是

，難期劃一，故本廳於二十二年度始，即釐訂省立各校館經費預算標準以資整飭，訂定之法，一依各校所資之預算，查照各地之生活情形，折衷決定每學級各項目適中之數，定爲標準數，項目標準數既定，再就各校所在地之文化程度及社會需要，規定其應增之學校，各校全年度經費預算，因以訂定，如斯辦理，據經驗所得，不惟標準劃一，預算易編，而各校尤得平均發展，不致有畸形偏枯之弊。故年來本省教育經費之分配，其所以逐漸接近部定中等學校經費百分比之標準者，蓋在此耳。

(四)整理補助私立學校收支

查私立學校經費之收支，雖取決於校董會，但其收支數目，除公佈外，仍須開摺呈報主管機關查核，方足張覈實而昭大信。乃本省省內外各私立學校，多昧斯義，甚至因經費不敷，請求補助之各私立學校，於求得補助費後，亦不履行呈報之手續，流弊甚大。故本廳於二十三